承辦單位:總務處事務組

項次	業務名稱	作業內容	相關表格	相關法規
6	公務車派車申	1. 申請單位事先徵詢本組有無駕駛,再至事務	1.車輛使用申請單	1.本校公務車輛派
	請作業	組網頁下載或親至事務組領取車輛使用申請		用要點
		單。		
		2. 於3日前填寫車輛使用申請單並經單位主管		
		核章後送至事務組辦理。		
		3. 車輛使用申請單第一聯自存,第二、三聯送		
		至事務組車輛管理員依車輛派用要點派車。		
		4. 經總務長核定後,由事務組通知駕駛並與申		
		請單位聯絡車輛配合時間等細節。		
		5. 申請派車單位於次月以轉帳方式辦理經費核		
		銷。		
作業流程圖: 公務車派車申請作業				

## |作業流程圖:公務車派車申請作業

